证券代码：688733 证券简称：壹石通 公告编号：2024-029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半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半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为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本着谨慎性原则，对截至2024年6月30日合并报表范围内可能发生的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概述

根据公司对截至2024年6月30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等资产进行的减值测试，2024年半年度公司对各项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合计为588.9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一、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5.64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62.1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6.47
二、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63.28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463.28
合计	-588.91

注：表中的数值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形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二、本次计提减值准备事项的具体说明

（一）信用减值损失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考虑前瞻性信息，使用账龄与违约损失率及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进行减值测试，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并确认减值准备。经测试，本次需计提信用减值损失125.64万元。

（二）资产减值损失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公司对资产负债表日的存货项目进行减值测试，报告期末，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经测试，公司本次需计提存货跌价损失463.28万元。

三、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2024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及信用减值准备合计588.91万元，导致公司2024年半年度合并利润总额减少588.91万元（合并利润总额未计算所得税影响）。本次计提减值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够客观、公允、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和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专项意见

（一）监事会意见

公司对截至2024年6月30日合并报表范围内可能发生的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合计为588.91万元。本次计提减值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够客观、公允、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和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事项。

五、其他说明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金额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实际金额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的财务数据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88733 证券简称：壹石通 公告编号：2024-027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现将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壹石通”）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1.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2021年7月12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362号文同意注册，公司2021年8月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5,541,085.00股，发行价为15.49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05,431,406.65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人民币56,434,512.53元，余额为人民币648,996,894.12元，另扣扣除中介机构费和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19,484,570.43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29,512,323.69元。

该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2021年8月12日，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1年8月12日出具“天职业字[2021]37515号”验资报告。

2.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2022年7月26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641号）同意，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7,610,850.00股，发行价为54.0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50,985,9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人民币19,700,000.00元，余额为人民币931,285,900.00元，另扣除中介机构费和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1,481,198.79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29,804,701.21元。

该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2022年9月22日，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2年9月23日出具天职业字[2022]41314号验资报告。

（二）2024年半年度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

1.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608,248,946.56元，其中：以前年度使用605,083,216.37元，报告期使用3,165,730.19元，均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累计使用金额人民币608,248,946.56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889,929.46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35,000,000.00元进行现金管理，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629,512,323.69元的差异金额为人民币14,626,552.33元，系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取得的收益、协定存款结息以及活期存款账户结息。

2.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628,780,395.91元，其中：以前年度使用551,053,451.78元，报告期使用77,726,944.13元，均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累计使用金额人民币628,780,395.91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139,137,409.43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80,000,000.00元进行现金管理，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929,804,701.21元的差异金额为人民币18,113,104.13元，系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取得的收益、协定存款结息以及活期存款账户结息。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本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管理制度》要求，本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了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分行营业部52120180807779529（已注销）、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远支行181262812773（已注销）、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怀远支行520735145841000043（已注销）、安徽马鞍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远支行340104016000103928、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创新大道支行755946566410816（已注销）、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远支行175268567467、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分行营业部52120180803116857、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远县支行12290001040021476、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分行营业部811230101160086263 2（已注销）、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远支行188771005485（已注销）、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远支行175271082386，共计十二个专项账户，仅用于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

（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情况

1.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并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2021年8月30日，本公司及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分行营业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远支行、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怀远支行、安徽马鞍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远支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科技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2.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并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监管协议的议案》，2022年9月28日，本公司及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为规范本次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与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蚌埠壹石通电子通信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蚌埠壹石通”）、安徽壹石通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壹石通新能源”）、重庆壹石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壹石通”）作为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均已开立募集资金项目专项账户。2022年10月11日，本公司、蚌埠壹石通及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本公司、壹石通新能源及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本公司及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远县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本公司及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23年4月27日，本公司及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本公司、重庆壹石通及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前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单位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分行营业部	52120180807779529	活期存款	已注销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远支行	181262812773	活期存款	已注销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怀远支行	520735145841000043	活期存款	已注销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马鞍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远支行	2000031561386660000081	活期存款	已注销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科技支行	3401040160001033928	活期存款	889,929.46
合计		——	——	889,929.46

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将35,000,000.00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截至2024年6月30日存在35,000,000.00元的理财产品尚未到期。

2.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单位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创新大道支行	755946566410816	活期存款	已注销
蚌埠壹石通电子通信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远支行	175268567467	活期存款	34,863,159.38
安徽壹石通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分行营业部	52120180803116857	活期存款	51,907,509.74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远县支行	12290001040021476	活期存款	13,013,586.52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分行营业部	8112301011600862632	活期存款	已注销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远支行	188771005485	活期存款	已注销
重庆壹石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远支行	175271082386	活期存款	39,353,153.79
合计		——	——	139,137,409.43

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将180,000,000.00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截至2024年6月30日存在180,000,000.00元的理财产品尚未到期。

三、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2《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先期投入的自有资金事项。

2.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使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先期投入的自有资金事项。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四）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

1.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壹石通于2023年8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运营的前提下，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9,0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由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自2023年8月30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资金额度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2024年1-6月，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理财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签约人	受托人	产品名称	金额	起息日	终止日	预期年化收益	是否赎回
壹石通	杭州银行	结构性存款	35,000,000.00	2024-4-8	2024-7-8	1.5%/2.6%/2.8%	否

2.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壹石通于2023年9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运营的前提下，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5,0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由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自2023年10月10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资金额度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2024年1-6月，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理财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签约人	受托人	产品名称	金额	起息日	终止日	预期年化收益	是否赎回
壹石通新能源	光大银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0	2024-1-10	2024-4-10	1.5%/2.5%/2.6%	是
壹石通	农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2024-1-11	2024-2-23	0.05%-1.55%	是
壹石通	农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0	2024-1-11	2024-4-19	0.5%-1.5%	是
壹石通新能源	光大银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2024-1-12	2024-2-20	1.1%/2.45%/2.55%	是
重庆壹石通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24,500,000.00	2024-1-19	2024-3-29	1.2%/3.42%	是
重庆壹石通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25,500,000.00	2024-1-19	2024-3-28	1.19%/3.425%	是
蚌埠壹石通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2024-2-5	2024-2-27	1.2%-3.095%	是
重庆壹石通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	2024-2-5	2024-2-27	1.2%-3.095%	是
壹石通	农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	2024-2-7	2024-2-22	0.6%-1.6%	是
壹石通	农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35,000,000.00	2024-2-29	2024-4-1	0.2%-1.7%	是
壹石通新能源	光大银行	结构性存款	25,000,000.00	2024-3-1	2024-4-1	1.1%/2.42%/2.52%	是
蚌埠壹石通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14,700,000.00	2024-3-8	2024-3-29	1.19%/2.672%	是
蚌埠壹石通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15,300,000.00	2024-3-8	2024-3-28	1.2%/2.655%	是
重庆壹石通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9,800,000.00	2024-3-8	2024-3-29	1.19%/2.672%	是
重庆壹石通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10,200,000.00	2024-3-8	2024-3-28	1.2%/2.655%	是
壹石通新能源	光大银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	2024-4-9	2024-5-9	1.1%/2.5%/2.6%	是
蚌埠壹石通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14,700,000.00	2024-4-9	2024-5-9	1.19%/2.781%	是
蚌埠壹石通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	2024-4-9	2024-5-10	1.2%/2.788%	是
蚌埠壹石通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4,000,000.00	2024-4-9	2024-5-10	1.2%/2.788%	是
重庆壹石通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25,500,000.00	2024-4-9	2024-6-6	1.19%/2.819%	是
重庆壹石通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24,500,000.00	2024-4-9	2024-6-5	1.2%/2.81%	是
重庆壹石通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10,200,000.00	2024-4-9	2024-5-10	1.2%/2.788%	是
重庆壹石通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9,800,000.00	2024-4-9	2024-5-9	1.19%/2.781%	是
壹石通	农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	2024-4-11	2024-5-10	0.2%-1.7%	是
壹石通	农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2024-4-11	2024-7-19	0.25%-1.6%	否
壹石通新能源	光大银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0	2024-4-12	2024-6-27	1.1%/2.565%/2.665%	是
壹石通	农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0	2024-4-30	2024-5-14	0.2%-1.8%	是
壹石通	农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0	2024-5-17	2024-5-31	0.2%-2.2%	是
壹石通新能源	光大银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	2024-5-16	2024-6-16	1.1%/2.15%/2.25%	是
蚌埠壹石通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25,500,000.00	2024-5-16	2024-6-17	1.19%/2.601%	是
重庆壹石通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24,500,000.00	2024-5-16	2024-6-19	1.2%/2.604%	是
壹石通	农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0	2024-6-6	2024-7-5	0.2%-1.8%	否
重庆壹石通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21,000,000.00	2024-6-13	2024-7-17	1.2%/2.614%	否
重庆壹石通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19,000,000.00	2024-6-13	2024-7-15	1.19%/2.611%	否
壹石通新能源	光大银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	2024-6-24	2024-7-24	1.1%/2.2%/2.3%	否
总计			1,048,700,000.00	/	/	/	/

（五）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1.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2.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无。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无。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其他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4年6月注销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远支行募集资金专用存款账户，账号181262812773，共计结存利息6.61元，账户注销时已全额转出。

公司于2024年6月注销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怀远支行募集资金专用存款账户，账号520735145841000043，共计结存利息17,413.05元，账户注销时已全额转出。

2.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其他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4年3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以及确保公司正常运营的前提下，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已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六、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公司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在2024年半年度分别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具体情况详见附件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件2《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

附件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2.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1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24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0,543.1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16.5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0,824.8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动力电池涂覆隔膜用勃姆石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2,900.00	12,900.00	12,900.00		12,998.70	98.70	100.77[注1]	2022年	4,759.27	是	否	
2、电子通讯用功能粉体材料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0,035.50	10,035.50	10,035.50	1.44	10,401.91	366.41	103.65[注2]	2023年	1,119.77	是	否	
3、壹石通（合肥）先进无机非金属材料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323.00	3,323.00	3,323.00	315.13	3,424.28	101.28	103.05[注3]	2023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营运及发展储备资金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6,258.50	36,258.50	36,258.50	316.57	36,824.89	566.39	101.56					
超募资金投向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26,692.73	不适用		24,0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不适用	26,692.73	不适用		24,000.00							
合计	—	36,258.50	62,951.23	36,258.50	316.57	60,824.89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用募集资金人民币3,976.10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同意公司用募集资金人民币493.36万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运营的前提下，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0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决议有效期内资金额度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于2022年8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运营的前提下，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自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决议有效期内资金额度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于2023年8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运营的前提下，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9,0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自2023年8月30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资金额度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于2023年3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动力电池涂覆隔膜用勃姆石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在原实施地点的基础上增加一个实施地点，新增的实施地点位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壹石通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厂区。本次新增部分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是结合公司募投项目具体实施规划及实际经营需要做出的审慎决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推动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用途及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公司于2022年度注销安徽马鞍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远支行募集资金专用存款账户，账号200003156138666000081，共计结存利息71,538.58元，账户注销时已全额转出。 公司于2023年度注销中国光大银行蚌埠分行营业部募集资金专用存款账户，账号52120180807779529，账户注销无余额。 公司于2024年6月注销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远支行募集资金专用存款账户，账号181262812773，共计结存利息6.61元，账户注销时已全额转出。 公司于2024年6月注销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怀远支行募集资金专用存款账户，账号520735145841000043，共计结存利息17,413.05元，账户注销时已全额转出。 公司于2021年10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之后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一般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已使用资金。 壹石通于2023年度注销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远支行募集资金专用存款账户，账号188771005485，账户注销无余额。 公司于2023年2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地点、增加实施主体并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年产15,000吨电子功能粉体材料建设项目”中的“年产9,800吨导热用球形氧化铝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由“安徽省蚌埠市怀远县经济开发区金河路12号”变更为“重庆市长寿经开区晏H04/02地块”，并增加全资子公司重庆壹石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作为对应项目的实施主体，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5,452万元向重庆壹石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借款用于该项募投项目建设。本次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增加实施主体，是结合公司募投项目具体实施规划，为推动募投项目顺利实施、持续推进降本增效做出的合理安排，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产生不利影响，不属于募投项目的实质性变更以及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公司于2023年12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年产20,000吨锂电池涂覆用勃姆石建设项目”在原实施地点的基础上增加一个实施地点，新增的实施地点位于壹石通碳中和产业园厂区。本次新增部分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是结合公司募投项目具体实施规划及实际经营需要做出的审慎决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推动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用途及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公司于2024年3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以及确保公司正常运营的前提下，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注1]上表中的数值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形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证券代码：688733 证券简称：壹石通 公告编号：2024-026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8月28日在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轲轲先生提议召开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监事对本次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剩余超募资金约人民币3,611.68万元（含银行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计算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后的剩余金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提高首次公开发行超募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且相关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